

內政部移民署

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申請資料

內政部移民署 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申請書				
		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組別： ☐ 家庭組 ☐ 親師組 ☐ 社服組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請勾選	☐ 家庭組 ☐ 親師組 ☐ 社會服務組	新住民子女	新住民家長	學校教師 / 行政主管 / 個案管理社工 (親師 / 社會服務組需填寫)
姓名				
學校 / 服務機關		(縣市) (正式校名) (科系 / 班別) (年級)		(學校 / 單位) (組室 / 職稱)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 居留證號				
手機號碼				
E-mail				
現住 (聯絡) 地址				
戶籍地址				
匯款資料	匯款戶名			
	匯款行名			
	代號			
	匯款帳號			
其他資料	新住民子女經歷		新住民 原生國籍	是否為低收入戶、中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
	一、是否曾參加其他公私立機構辦理之跨國交流計畫？ ☐ 是，計畫名稱為：_____ ☐ 否。	二、最近一次到過母親或父親的母國時間？ ☐ 民國____年____月去過。 ☐ 從未回去。		☐ 是，並提供佐證文件。 ☐ 否。 註：未檢附證明文件者不予採計

內政部移民署
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申請資料

新住民學員 / 新住民家庭狀況及特殊表現	學校老師或行政主管 / 個案管理社工工作狀況及特殊表現	
推薦人說明：	推薦人說明：	
報名原因 (請務必親自填寫，簽名處為親筆簽名)		
新住民子女：	新住民：	學校老師或行政主管 / 個案管理社工：
簽名： 家長簽名： (須為新住民子女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	簽名：	簽名： 主管簽名：

(印信、學校關防)	推薦單位	(學校或合法立案之民間團體)
	推薦人姓名	(簽章)
	推薦人職稱	
	單位地址	
	電 話	
	傳 真	
	E-mail	

以上所推薦之資料均為屬實，若發現推薦資料與事實不符時，申請人願自動放棄入選資格。

內政部移民署
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申請資料

內政部移民署
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

計畫書

(封面)

組別： ☐ 家庭組 ☐ 親師組 ☐ 社服組	
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新住民子女姓名	
新住民家長姓名	
學校教師 / 行政主管 / 個案管理社工姓名	

內政部移民署
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申請資料

前往國家完整住址	(原文)			
	(中譯文)			
預計出發時程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至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共____日。			
團員資料表 新住民家長或由監護權者授權之代理人 + 新住民子女，共 2 名。 (+ 同校教師或行政主管 / 個案管理社工，共 3 名，單人無法成行)				
編號	與申請者關係	姓名	就讀學校 / 服務處所	備註
1	本人			
2	家長			
3	教師 / 行政主管 / 社工			報名親師 / 社會服務組時填寫

(內頁、不限頁數)

- 一、 主題設計 (自訂題目，需與家庭生活、文化交流及語言學習有關)
- 二、 計畫緣起 (報名原因、參與計畫之目的)
- 三、 目標 (請敘明計畫之內容介紹與具體目標)
- 四、 家庭親友、班級分享及社區分享計畫 (本項係由學生與家長撰寫，預計分享時間、地點、對象與主題，至少 1 場次)
- 五、 親師組之教師或社福組之社工分享計畫：
 - (一)課程教案、班級分享及多元文化方案校園推動計畫
(本項係報名 **親師組** 交由教師撰寫)
 - (二) 跨國社會服務回饋與分享計畫。
(本項係報名 **社會服務組** 交由個案管理之專業社會工作人員撰寫)
- 六、 預期效益 (預估自身學習成果及計畫影響性)

內政部移民署
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申請資料

☐家庭組 ☐親師組 ☐社服組

家長同意具結暨委託書

- 一、 本計畫為鼓勵新住民二代回到(外)祖父母家進行家庭生活、語言學習與文化交流體驗，並於返臺後分享成果。惟為擴大新住民及其子女之擴大參與，本活動並未以成團方式進行，參與者均須自行投保，以確保不時之需。
- 二、 茲同意本人子女_____自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前往_____ (國家)學習體驗，本人已詳閱本計畫應配合注意事項內容。另本人也瞭解子女參與學習體驗行前說明會及出國期間自行安排交通工具，本人會妥善照顧，並叮嚀子女隨時注意交通及住宿安全，以避免意外事故之發生。
- 三、 另本人因工作繁忙，無法陪同子女出國，特委託及授權_____代為隨行照顧。(如父母與子女同行則免填)
- 受託人簽名：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 出生年月日：_____ 與學員關係：_____
- 聯絡電話：_____ (手機) / _____ (市內電話)
- 聯絡地址：_____
- 四、 如未能依計畫完成成果分享與報告，須繳回全部補助。

此致

內政部移民署

學 員 姓 名 : _____ (簽章)

家 長 姓 名 : _____ (需由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簽章)

住 址 : _____

家 長 身 分 證 : _____

統 一 編 號 : _____

家 長 電 話 (家): _____

(公司): _____

(手機): 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內政部移民署
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申請資料

☐親師組 ☐社服組

家庭生活學習交流 學校教師 / 行政主管 / 個案管理社工 同意切結書

- 一、 本計畫為鼓勵新住民二代回到 (外) 祖父母家進行家庭生活、語言學習與文化交流體驗，並於返臺後分享成果。惟為擴大新住民及其子女之擴大參與，本活動並未以成團方式進行，參與者均須自行投保，以確保不時之需。
- 二、 本人_____為增進個人專業能力與多元文化教育知能，茲申請自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參加本計畫前往_____ (國家) 進行學習體驗，期間本人：
- (一) 願意配合及遵守計畫項目，若因特殊事故導致國外生活體驗無法執行，本人將立即停止本計畫，並將已領取之各項補助，即刻全數歸還。
- (二) 願意考量自身安全，注意交通及住宿安全，並承擔個人行為致引發之危險、意外傷害和危及生命的後果。同時本人親屬或繼承人或相關之第三人將無法對上述之善意個人、單位或團體提出任何告訴或民事求償，絕無異議。
- (三) 如未能依計畫完成成果分享與報告，則須繳回全部補助。

此致

內政部移民署

姓 名 : _____ (簽章)

住 址 : 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 : _____

電 話 (家) : _____

(手機) : 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內政部移民署
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申請資料

□親師組 □社服組

家庭生活學習交流 學校 / 民間團體機構 同意切結書

- 一、本計畫為鼓勵新住民二代回到（外）祖父母家進行家庭生活、語言學習與文化交流體驗，並於返臺後分享成果。惟為擴大新住民及其子女之擴大參與，本活動並未以成團方式進行，參與者均須自行投保，以確保不時之需。
- 二、茲同意本校教師或行政主管 / 本單位個案管理社工_____（姓名）自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前往_____（國家）學習體驗，並了解其：
- （一）願意配合及遵守計畫項目，若因特殊事故導致國外生活體驗無法執行，本人將立即停止本計畫，並將已領取之各項補助，即刻全數歸還。
- （二）願意考量自身安全，注意交通及住宿安全，並承擔個人行為致引發之危險、意外傷害和危及生命的後果。同時本人親屬或繼承人或相關之第三人將無法對上述之善意個人、單位或團體提出任何告訴或民事求償，絕無異議。
- （三）如未能依計畫完成成果分享與報告，則須繳回全部補助。

**此致
內政部移民署**

學校名稱 / 服務機關：

聯絡電話：

地 址：

單位主管：（簽章）

校 長 / 團體機關負責人：（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內政部移民署
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申請資料

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	-------------

家長與學生 成果報告書

☐家庭組 ☐親師組 ☐社服組

學生姓名：

家長姓名：

主題：

壹、前言

- 一、動機
- 二、心情
- 三、過程摘要
- 四、小結論

貳、主題、重點內容、資料整理

- 一、主題
 - 1. 確定主題理由
 - 2. 主題概念
- 二、重點內容
 - (一)
 - (二)
- 三、資料整理：根據資料蒐集、觀察記錄、影像資料，依據重點內容，歸納整理而成)
 - (一)
 - (二)
- 四、主題結論

參、成果及影響

- 一、從主題中，我學到...
- 二、我將來可以努力的方向
- 三、回到台灣，我需要努力及準備的重點
- 四、我準備的方法是...

肆、心得與建議：

- 一、整個行程的心得

內政部移民署

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申請資料

- (一) 準備過程的心得
- (二) 主題撰寫的心得
- (三) 其他非主題的心得
- (四) 與家人互動的心得
- (五) 其他部分的心得

二、 對整個活動的建議

伍、 返國分享與回饋

- 一、 分享時間、地點、對象與主題
- 二、 回饋紀錄與聽眾反映
- 三、 分享的簡報

內政部移民署
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申請資料

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	-------------

教師 / 社工 成果報告書

☐家庭組 ☐親師組 ☐社服組

學生姓名： 家長姓名： 教師 / 社工姓名：

主題：

壹、 前言

- 一、 動機
- 二、 心情
- 三、 過程摘要
- 四、 小結論

貳、 主題、重點內容、資料整理

一、 主題

- 1. 確定主題理由
- 2. 主題概念

二、 重點內容

- (一)
- (二)
- (三)

三、 資料整理：根據資料蒐集、觀察記錄、影像資料，依據重點內容，歸納整理而成)

- (一)
- (二)
- (三)

四、主題結論

參、成果及影響

肆、心得與建議

- 一、 整個行程的心得：
 - (一) 準備過程的心得
 - (二) 主題撰寫的心得

內政部移民署

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申請資料

(三) 其他非主題的心得

(四) 與新住民原生家庭互動的心得

(五) 其他部分的心得

二、 對整個活動的建議

伍、返國分享與回饋

(教師-課程教案、班及分享及多元文化方案校園推動計畫之實踐 / 社工-跨國社會服務回饋與分享計畫之實踐)

一、 分享時間、地點、對象與主題

二、 分享紀錄與對象反饋

三、 分享資料

備註：教師成果報名須經校方審核後，方得送本署彙辦。

內政部移民署
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申請資料

成果報告-每日記要

(家庭撰寫一份，陪同者撰寫一份，均須以中文填寫)

姓名：_____

日期	本日行程安排	學習心得與檢討
第 1 天 月 日		
第 2 天 月 日		
第 3 天 月 日		
第 4 天 月 日		
第 5 天 月 日		
第 6 天 月 日		
第 7 天 月 日		

內政部移民署

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申請資料

第 8 天 月 日		
第 9 天 月 日		
第 10 天 月 日		
第 11 天 月 日		
第 12 天 月 日		
第 13 天 月 日		
第 14 天 月 日		

內政部移民署

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申請資料

家庭組 - 領據 1/1

受領 事由	內政部移民署「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寒假補助費 (家庭組第 1 人)				
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至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前往國家：					
實 金	收 額	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 (請填寫大楷：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零)			
此 據 受領人姓名： (簽章) * 申請 <u>學生</u> 親簽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縣 市 區 里 鄰 路 弄 巷 號 樓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受領 事由	內政部移民署「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寒假補助費 (家庭組第 2 人)				
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至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前往國家：					
實 金	收 額	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 (請填寫大楷：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零)			
此 據 受領人姓名： (簽章) * 申請 <u>家長 / 受託人</u> 親簽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縣 市 區 里 鄰 路 弄 巷 號 樓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地區 (各區範圍以本署核定為主)	東亞、南亞區	亞西、紐澳區	歐、非區	北美洲區	南美洲區
補助金額 (新臺幣：元)	20,000	35,000	55,000	40,000	60,000

內政部移民署

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申請資料

社服 / 親師組 - 領據 1/2

受領事由	內政部移民署「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寒假補助費 (親師 / 社服組第 1 人)									
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至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前往國家：										
實收金額	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 (請填寫大楷：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零)									
此 據 受領人姓名： (簽章) *申請 <u>學生</u> 親簽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縣 市 區 里 鄰 路 弄 巷 號 樓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受領事由	內政部移民署「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寒假補助費 (親師 / 社服組第 2 人)									
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至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前往國家：										
實收金額	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 (請填寫大楷：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零)									
此 據 受領人姓名： (簽章) *申請 <u>家長 / 受託人</u> 親簽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縣 市 區 里 鄰 路 弄 巷 號 樓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社服 / 親師組 - 領據 2/2

地區（各區範圍以本署核定為主）	東亞、南亞區	亞西、紐澳區	歐、非區	北美洲區	南美洲區
補助金額（新臺幣：元）	20,000	35,000	55,000	40,000	60,000

內政部移民署

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申請資料

報名文件檢核表

順序	類別	檢核 (請打✓)	應備文件	說明
1			報名文件檢核清單	本清單。
2	申請書與計畫書		申請書(由各級學校或合法立案之民間團體推薦並簽章)	請於每個欄位確實填寫或勾選，避免缺漏而喪失資格。
3			計畫書	請用電腦繕打成 WORD 檔 (A4 規格)，字型使用「新細明體」，大小選擇 12 號字體，列印成 A4 紙本。 小提醒：除寄送紙本外，另需將計畫書電子檔寄至活動信箱 shihshih.public@gmail.com (見第 10 點)。
4			其他佐證資料(無則免付)	如：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證明、曾參加本署舉辦之相關新住民二代培育研習營結業證書、表現優秀或其他相關證明等。
5	切結書		家長同意具結暨委託書	須為新住民子女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
			學校教師或行政主管 / 社工同意切結書	報名親師 / 社服組需檢附。
			學校 / 民間機構同意切結書	報名親師 / 社服組需檢附。
6	身分與資格證明		記事不省之全戶戶籍謄本及足資證明新住民之原生國籍證件影本	新住民家庭需檢附(顯示新住民及其配偶、子女資料)，未入籍者加附居留證件影本、受託人附國民身分證。
7			社工證明文件	報名社服組時檢附。
8	領款資料		補助款領據	參加者均須各自簽名 (學生亦須簽名，家長不可代簽)。
9			銀行存簿封面影本	需檢附本人之存簿。

內政部移民署

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申請資料

10	電子郵寄		已將申請資料寄至活動信箱 shihshih.public@gmail.com 信件標題請寫：「新住民海外培力報名-000(報名者姓名)」。 夾帶檔案有二： (1) 申請書，檔名請存成「新住民海外培力-000(報名者姓名)申請資料」。 (2) 計畫書，檔名請存成「新住民海外培力-000(報名者姓名)計畫書」。
11	網路報名		已完成網路線上報名 (https://goo.gl/JBhKy)
12	注意		已詳閱活動內容與相關注意及配合事項。
說明： - 各文件請依編號放入信封袋，不需裝訂，信封標示「106 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掛號寄至「100 臺北市廣州街 15 號 5 樓，移民輔導科收」，105 年 12 月 02 日截止(郵戳為憑)。 - 請自行檢核並勾選確認，避免資料不齊而喪失資格。 - 如有問題請撥打承辦單位時時文創有限公司 (02) 2250-3120 分機 12 李小姐。			